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E/CN.4/1990/64
13 February 199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四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9

民族自决权利及其对受殖民主义或外国
统治或在外国占领下的民族的适用

秘书处的说明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通过 1990 年 1 月 19 日和 30 日的信件请求将关于议程项目 9 的三份文件分发给人权委员会。其中两份文件已经作为 A/44/596 号和 A/44/699 号文件分发给大会，可供查阅。

第三份文件附在本说明之后。

1989年出现的解决柬埔寨问题新的重大积极动向

随着以政治手段解决柬埔寨冲突的趋势继续发展，1989年在寻求政治解决这一问题方面进一步出现了积极的动向。

以下是按时间顺序列出的反映这种新的积极动向的大事记：

1989年2月：有两个对立的柬埔寨力量和东南亚两个国家集团参加的第二次雅加达非正式会议通过就全面解决柬埔寨问题的以下两个相互关联的关键问题达成了协商一致结论，推进了第一次雅加达非正式会议（1988年7月1日）所取得的成果：越南部队撤出柬埔寨和防止犯有灭绝种族罪行的波尔波特政权重新掌权；把越南的撤军同停止所有外国干涉同对柬埔寨各方的外来武器供应并同防止波尔波特集团发动内战和重建其灭绝种族的政权联系起来。

1989年4月5日：柬埔寨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在老挝民主人民共和国的同意下，发表了一项联合声明，宣布剩余的越南志愿部队将在1989年9月底之前全部撤出柬埔寨。

1989年7月20日：柬埔寨国民议会宣布永久中立。

1989年7月31日至8月31日：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在巴黎召开，与会国有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所有五个常任理事国和其他最直接有关的国家，由法国和印度尼西亚担任会议的两主席。尽管主要在包括红色高棉在内的权力分享的安排方面存在一些分歧，但会议明确了一些重要的一致点，从而为尽早实现柬埔寨问题的全面政治解决奠定了基础。会议就以下方面达成了一致意见：越南部队全部撤出柬埔寨，灭绝种族的政权不得在柬埔寨重新执政，停止对柬埔寨各方的外国军事援助，尊重柬埔寨的独立、主权、中立和不结盟，通过自由、公平和民主的普选实施柬埔寨人民的自决权，对即将签署的协议给予国际保证，以及为执行协议建立一个国际管制机构。

越南代表团在会上肯定其对可给柬埔寨和整个东南亚带来持久和平与稳定的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所承担的义务。但鉴于柬埔寨问题的复杂性，它认为，在

近期内无法实现全面解决的情况下，有关国家和有关方面应一起坐下来，首先解决比较容易解决的问题，以最终走向全面解决。 它认为这是最现实和建设性的途径。

1989年9月21日至26日：越南严格遵守其4月5日宣言中所作的承诺，完成了其最后一批部队从柬埔寨的撤军，目击者有来自20个国家、6个国际组织的100多位观察员和400多位外国记者和通讯员，其中多数是美国人、日本人和西欧人。

从1989年9月27日起，柬埔寨境内再也没有任何形式的越南武装部队的任何成员（无论是士兵、军事顾问还是任何其他军事人员）。

1989年9月23日：泰国总理提出了一项倡议，要求柬埔寨各方实行停火并在雅加达召开另一个柬埔寨问题非正式会议。 这项倡议得到许多国家的赞成，其中包括柬埔寨和越南。

同一天，苏联外交部长和美国国务卿在他们的联合声明中宣布，它们愿意同其他国家一起宣告暂停对柬埔寨各方的军事援助，以此作为全面解决的一个组成部分。

1989年11月24日：澳大利亚外交部长就联合国在解决柬埔寨问题中的作用提出一项建议。 根据这项决议，在举行大选之前的过渡时期内，柬埔寨由联合国进行管理，柬埔寨在联合国的席位暂时空缺。

1989年12月10日：柬埔寨国家部长会议主席和外交部长洪森先生对澳大利亚外交部长的建议作出积极反应，他说，这项建议和联合国主持的纳米比亚方式可以结合起来，作为讨论柬埔寨问题的基础。 这是柬埔寨第一次表示接受联合国的全面作用。

❖ ❖ ❖ ❖ ❖